

##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

### 第二十二届会议

2014年9月1日至5日，日内瓦

### WIPO 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的报告

秘书处编拟

1. 本文件载有 WIPO 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的报告，由咨监委编写，涉及 2013 年 9 月 1 日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的期间。

2. 提议决定段落措辞如下：

3.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建议 WIPO 大会注意 WIPO 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的报告(文件 WO/PBC/22/2)。*

[后接 WIPO 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的报告]



WIPO 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  
2013 年 9 月 1 日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年度报告

2014 年 8 月 22 日

## 目 录

一、引 言	5
二、季度会议、构成和工作方法	5
三、对《内部监督章程》的拟议修订	6
四、审查的事项	6
A. 外部审计和财务报告 .....	6
B. 内部监督.....	7
C. 监督建议的跟进情况 .....	8
D. 新建筑项目 .....	9
E. 道德操守.....	9
F. 部分战略事项 .....	10
五、结 语	10

## 一、引言

1. 依据其职责范围，WIPO 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向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和 WIPO 大会提交年度报告。

2. 咨监委是协助成员国监督 WIPO 业务的外部专家咨询机构，由从 WIPO 地区集团选取的七名成员组成，这些成员以个人身份履行职能，独立于成员国。咨监委的任务授权包括推行内部控制，注重保证资源并监督审计绩效。它还审查并监督活动和项目，如新建筑项目。

3. 本年度报告涉及 2013 年 9 月 1 日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的期间。报告的第二部分概述了咨监委的会议、构成和工作方法。第三部分和第四部分提供了在报告所涉其间咨监委审查事项的详细情况。

## 二、季度会议、构成和工作方法

### *季度会议*

4. 在报告所涉期间，咨监委召开了四次季度会议：2013 年 11 月 26 日至 29 日(第三十一届会议)；2014 年 3 月 17 日至 21 日(第三十二届会议)；2014 年 5 月 19 日至 22 日(第三十三届会议)和 8 月 18 日至 22 日(第三十四届会议)。依据其职责范围，咨监委在每届会议后都发布了季度报告。按照大会决定<sup>1</sup>，在每届会议上都为成员国举行了情况介绍会。

### *委员会的构成*

5. 咨监委的成员在 2014 年 1 月 31 日进行了换届。三位卸任的成员是：

- Kjell Larsson 先生(B 集团)
- 马放先生(中国)
- Maria Beatriz Sanz Redrado 女士(B 集团)。

三位新选进的成员是：

- Gábor Ámon 先生(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集团)
- Egbert Kaltenbach 先生(B 集团)
- 张广良先生(中国)

四位继续留任的成员是：

- Anol Chatterji 先生(亚洲集团)
- Nikolay Lozinskiy 先生(中亚、高加索和东欧国家集团)
- Mary Ncube 女士(非洲集团)
- Fernando Nikitin 先生(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

6. 在换届后，委员会在其构成上继续展现出技能、专业知识和和睦的适当组合。

7. 和 2011 年一样，秘书处与继续留任的咨监委成员共同准备并实施了咨监委新成员的入门培训。作为本次活动的一项内容，大会主席受邀向咨监委致辞。参与者交流了观点，议题包括咨监委在促进本组织的透明度和开放性方面的作用。咨监委期待着今后与大会和 PBC 官员进行会谈的机会。

---

<sup>1</sup> 文件 WO/GA/34/15

8. 在第三十一届会议上(2013 年 12 月), 咨监委再次推选 Fernando Nikitin 先生和 Mary Ncube 女士分别担任主席和副主席。

#### *工作方法*

9. 咨监委是非业务机构, 基于秘书处和/或内部和外聘审计员提供的信息作出意见。其工作方法包括文件审查以及与秘书处官员和外聘审计员讨论, 之后进行内部审议以达成共识。

### 三、对《内部监督章程》的拟议修订

10. 咨监委与内部审计与监督司(内审司)司长协商, 对《WIPO 内部监督章程》进行了审查, 提出了一些修订建议, 这些建议载于文件 WO/PBC/22/22。拟议的修订主要有:

- a) 将“内部审计与监督司(内审司)”更名为“内部监督司(监督司)”(因为内部审计是内部监督的一个组成要素, 没有理由从各项监督职能中专门指出审计);
- b) 明确内部审计、评价和调查所适用标准的强制性;
- c) 加强咨监委在内审司工作计划编制中的参与(“进行审查和提出意见”);
- d) 增加一节, 关于“利益冲突”, 涉及潜在利益冲突的各种情况, 尤其是在调查方面的利益冲突;
- e) 将提出不当行为指控的可能性扩大到“内部或外部任何其他方”;
- f) 允许公众查阅内审司审计报告和评价报告, 但规定特殊情况下可因具体理由对报告进行删改或者不予公布;
- g) 强调内审司与提供保证服务的其他各方以及与道德操守办公室和监察员的互动;
- h) 明确关于内审司司长解职的规定(“因具体理由”); 以及
- i) 对于内审司司长不可连任的任期, 将未来任职者的任期延长至六年(与外聘审计员相同)。

11. 在第三十四届会议上, 咨监委收到了两个成员国提出的旨在提高清晰度和透明度的若干建议。咨监委仔细审议了这些建议, 并通过与这些成员国代表的非正式讨论提供了反馈意见。

### 四、审查的事项

#### A. 外部审计和财务报告

##### *外部审计*

12. 咨监委与外聘审计员在第三十二届会议上会谈, 商讨外聘审计员 2014/15 年工作计划的内容, 并在第三十四届会议上再次会谈, 讨论外聘审计员提交给成员国的报告草案。咨监委感到遗憾的是, 在会议期间没有得到报告终稿。

13. 咨监委注意到, 外聘审计员对 2013 年的财务报表作出了无保留意见。

14. 咨监委要求澄清一些审计建议的范围, 并建议按优先等级把建议归类。

15. 咨监委注意到, 外聘审计员报告所含的若干问题表明外聘审计员和管理层之间存在意见分歧。咨监委与管理层讨论了这些问题, 并提供了解决问题的建议。

16. 在第三十四届会议上，咨监委审查了外聘审计员 2014/15 年工作计划，在下届会议上还将结合内审司 2015 年工作计划草案一并审议，以确保审计工作的协调并避免重复。

#### *财务报告*

17. 在第三十三届会议上，咨监委与管理层审查了未经审计的 2013 年财务报表，以及该套报表在根据外聘审计员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之后的后续版本。咨监委要求澄清几点内容，包括在确认 PCT 收入和金库管理方面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变化。总体而言，咨监委很高兴地看到财务报表改进了信息价值。

18. 在该届会议上，WIPO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 (IPSAS) 专家介绍了 2013 年 WIPO 财务报表的 IPSAS 方面，咨监委觉得这一介绍非常清楚并且信息丰富。咨监委建议，向成员国作一次类似的 IPSAS 介绍。

19. 在第三十四届会议上，咨监委收到了经审计的 2013 年财务报表，并注意到报表和在第三十三届会议上审查的草案版本相比没有任何变动。

20. 咨监委还注意到，秘书处即将向 PBC 提交名为“审查 WIPO 的财务情况以及与储备金有关的政策”的文件 (WO/PBC/22/28)。咨监委对管理层为澄清储备金事宜所作的努力表示欢迎。咨监委已经和管理层在财务报告的背景下就储备金进行过若干次讨论，它期待着在此次审查的框架内与管理层继续讨论。

## **B. 内部监督**

### *内审司的资源和人员配备*

21. 在报告所涉期间，内审司共有 11 个员额。2014 年 1 月，调查科科长一职开始空缺；2014 年 7 月任命了新科长。因此，高级调查员一职出现空缺。所有其他职位在报告所涉期间均有人员在岗。咨监委与内审司司长的评估意见相同，即从目前开始，内审司的总体资源水平看来足以在 WIPO 开展适当的内部监督。咨监委注意到内审司司长建议把空缺的高级调查员一职转成高级评价员一职，以回应评价职能外部审查结果以及联合检查组 (联检组) 对 WIPO 的管理和行政进行评估得出的结论。

### *内审司工作计划*

22. 在报告所涉期间，咨监委审查了内审司司长关于落实工作计划的季度进度报告，并在其每届会议上和该司长讨论了工作计划的实施。咨监委欣慰地注意到，内审司的 2013 年工作计划得到了充分落实，并且 2014 年工作计划的进展保持正常。在第三十二届会议上，咨监委注意到内审司的 2014 年工作计划，对规划的各项监督任务有望确保在 WIPO 的适当内部监督覆盖面表示满意。

### *内部审计和评价职能的外部质量评估*

23. 咨监委分别审查了内部审计和评价职能的外部评估。内部审计职能得到了非常积极的评估结果，证明内审司基本符合国际内部审计标准，咨监委就此对内审司司长表示称赞，并指出管理层、外聘审计员和成员国可对该职能所涉工作放心。根据评估结果，评价职能基本符合联合国评价小组 (UNEG) 的规范和标准。咨监委欣慰地注意到，内审司已经制定了行动计划，以处理需要进一步改进的领域，包括加强评价能力，并已启动实施工作。咨监委将在今后的会议中审查实施的情况。

### *内部审计*

24. 在报告所涉期间，咨监委尽量与管理层(作为报告接收方)和内审司共同确定了审查内部审计和评价报告的一般性做法；这一做法有助于咨监委了解业务环境和管理层认识风险以及可落实建议的方式和时间。

25. 审查了八份内部审计报告，内容分别涉及信息安全、马德里和海牙体系创收过程、工作人员离职、数据迁移至新的人力资源管理系统、成果管理制、信托基金、活动管理和工作人员福利与应享权利管理。

26. 咨监委就管理行动规划过程提出了建议，并随后观察了改进情况。它从在第三十三届会议期间审查的内部审计报告内容中还高兴地看到内审司与管理层不断开展的对话，以及在审计实地调查阶段落实了某些建议。

27. 关于工作人员福利和应享权利管理的报告提出了一些可能会产生财务影响的内部控制问题，咨监委认为这是应给予关切的事项。咨监委建议，WIPO 根据联合国共同制度中其他组织所采用的做法调整其政策和程序。

### *评价*

28. 审查了四份评价报告，内容分别涉及 WIPO 专利法计划、国家综合服务(泰国)、为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IGC)提供的支持服务以及知识共享。

29. 关于 WIPO 内部知识共享的评价报告的结论与联检组对 WIPO 的管理和行政审查结论相呼应。咨监委希望强调有必要建立内容管理系统并制定正式的知识共享政策。

### *调查*

30. 咨监委定期获得有关正在开展的调查案件情况及其结果的通报。在数起案件中，咨监委应内审司司长的请求就利益冲突的情形提供咨询意见，以减缓和降低其影响。

31. 在审查案件量统计数据时，咨监委注意到投诉中有很一部分涉及与工作场所相关的冲突和不满。在初步评价或全面调查后，发现大部分此类投诉都没有查实。咨监委对此类案件占用大量调查资源感到关切。它期待着 2014 年引入的解决与工作场所有关的冲突和不满的新政策能使内审司将其活动集中于不端行为的核心案件。咨监委还大力鼓励管理层进一步促进冲突和不满的非正式解决，而调查应当作为不得已的追诉手段。

32. 咨监委对内审司开展的欺诈风险评估表示欢迎，并期待着这将促使 WIPO 作出更大努力以加强对欺诈和腐败的预防、震慑和检测。

## C. 监督建议的跟进情况

33. 2013 年 10 月，大会批准了 PBC 的建议，即咨监委应当依照其任务授权继续审查并监督内部和外部审计建议的落实，并跟进联检组所提建议的落实。

### *内部监督和外部审计的建议*

34. 在报告所涉其间，咨监委把重点放在跟进过程的特定方面，包括尽早确定终止标准、行动规划和风险评估更新。此外，咨监委开始按季度审查未经落实而终止的极高风险建议和高风险建议，就后



者而言，管理层接受了剩余风险。咨监委的意见是，针对三年以上的建议设立审查机制，可酌情重新制定和/或重新表述这些建议。

35. 截至 2014 年 8 月，有 195 项建议尚未落实，其中 85% 不满 18 个月。两项建议为极高优先级，121 项为高优先级。

#### *联检组的建议*

#### 审查 WIPO 的管理和行政

36. 在第三十三届会议上，咨监委和联检组检查专员会谈，就近期完成的“WIPO 的管理和行政审查”(JIU/REP/2014/2)交换意见，执行秘书也参加了会议。在第三十四届会议上，咨监委审查了秘书处就上述审查的意见，并欣慰地注意到管理层已经接受了向其提出的所有建议，并已开始采取落实行动。

#### 关于供 WIPO 立法机构审查的联合检查组(联检组)建议的落实情况的报告

37. 根据委托咨监委审查和监督所有审计建议(包括联检组的建议)的大会决定，咨监委与管理层相关成员讨论了尚未落实的联检组建议的实施进展。咨监委注意到，在这方面取得了进展。

#### D. 新建筑项目

38. 咨监委从一开始就承担了对新行政大楼的监督任务，后来这项职能又被扩大到对新会议厅项目的监督。

39. 在报告所涉期间，咨监委在每次季度会议上与负责行政和管理的助理总干事和房舍基础设施司司长进行会谈，并收到了详细的进度报告。

40. 咨监委之前已收到了名为“WIPO 建筑项目审计”(IA/2012-06)的内审司报告。咨监委注意到，新会议厅项目正在接近尾声，会议厅将于 2014 年 9 月启用。尽管如此，它将继续跟进有关此项目的剩余的未落实建议。

41. 在第三十四届会议上，咨监委有机会与管理层讨论外聘审计员关于“新会议厅项目(NCHP)建设”的报告草案。咨监委将研究外聘审计员的最终报告，并研究管理层针对所提出问题和建议的答复。对外聘审计员建议的跟进也将据此开展。

#### E. 道德操守

42. 咨监委的职责范围规定要推行内部控制，特别是要通过审查诸如道德操守、财务申报、防止欺诈和不端行为范围内的制衡方案来落实这项工作。

43. 咨监委在第三十二届会议上与首席道德官会谈，注意到加强 WIPO 财务公开制度的意向。咨监委随时准备好审查拟议的财务公开新政策并提供意见。

44. 鉴于道德操守职能独立于 WIPO 所有其他的计划，咨监委建议管理层考虑把“道德操守办公室年度报告”作为单独的报告印发，提交给 PBC，而不是作为“人力资源报告”的附件。

45. 咨监委也感到，道德操守办公室的年度工作和工作计划可在最终定稿前从咨监委的审查和意见中获益。

## F. 部分战略事项

46. 在第三十四届会议上，咨监委审查了为 PBC 第二十二届会议编拟的部分文件，并作出以下意见：

### *计划绩效和财务审查*

47. 咨监委注意到，计划绩效报告所载信息的质量有了显著的提升。这一点在内审司的验证报告中得到证实。咨监委还注意到，由于 WIPO 的若干计划在收集、分析和报告充分、全面和相关信息以支持绩效评估方面仍面临着挑战，还需要进一步的改进。

48. 咨监委注意到在这一领域提交的报告数量、不断增长的报告篇幅及信息的重复程度，并对此表示关切。因此，咨监委对秘书处提出的改革加强计划绩效和财务报告的提案(WO/PBC/22/27)表示欢迎，认为这是朝强化报告、避免冗余并显著减少报告篇幅迈出的一步。

### *基本建设总计划所涉项目的进度报告*

49. 在第三十二届会议上，咨监委审查了 2014-2019 基本建设总计划。咨监委对计划的格式建议了若干变动，目的是提高信息价值，使成本概算更加透明，把计划与组织战略关联起来，并使计划的报告周期与 WIPO 的两年期规划和报告保持一致。咨监委欣慰地看到，建议的变动目前在经修订的基本建设总计划格式中得到反映，秘书处在第三十四届会议上与咨监委分享了这一点。管理层在今后提交的计划中将使用这一经修订的格式。

### *人力资源年度报告*

50. 咨监委注意到人力资源管理司司长呈交的报告，并对此表示赞同，特别是赞同其中强调要解决成员国对公平地域代表性的关切。

## 五、 结 语

51. 咨监委向总干事、管理层和内审司司长谨致谢意，他们在与咨监委的互动中展现出有效性、清晰度和开放性，并及时提供了文件。

[文件完]